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关于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2022 年 6 月 实行市场调节价项目的公示

根据深圳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心脏移植等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的通知（深医保发〔2021〕21 号）文件，我院申请开展的 20 项实行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项目已在深圳市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系统审批及备案，20 项项目均为自费，自愿选择为原则，不享受医保记帐，并要求做好患者告知。现将我院备案的 20 项实行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项目特做公示，请开展科室按相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

公示日期：2022 年 6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

执行时间：2022 年 6 月 27 日

意见反馈电话：27863999-8113

附件：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2022 年 6 月实行市场调节价医疗服务项目公示表

深圳市宝安区妇幼保健院

2022 年 6 月 15 日

